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做市股票诺龙技术回售履约的公告

做市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做市股票：诺龙技术，证券代码：836194

涉及情形：回售履约

一、 股票受让情况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与张顺庆签订协议，从张顺庆处受让股票诺龙技术（证券代码：836194）200,000 股。

二、 回售约定情况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与张顺庆对股票回售作如下约定：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张顺庆先生（以下称“乙方”）

（一）回售触发条件

1.1 当出现以下任一情形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受让甲方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挂牌公司股份（为本条之目的，下称“受让股份”），乙方具有按本协议第 1.2 条约定的受让价格受让该等受让股份的义务：

- （1）挂牌公司未能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进入股转系统创新层；
- （2）挂牌公司未能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其在北交所公开发行并上市。

（二）回购价格

1.2 本协议项下的受让股份的每股回售价格，应按以下确定：

本次转让价格（1.2 元/股）+ 按照 8%单利的年化收益率计算的数额。

具体计算方式为： $P=M \times (1+8\% \times T)$ - 甲方自挂牌公司已获得的股息红利收入。其中，P 为回售价格，M 为本次转让价格，T 为本次转让日至回售执行日的天数（甲方本次受让股票到达甲方账户当日至乙方回购甲方所持有的可回售数量的做市库存股当日）除以 360 天。如挂牌公司因权益分派产生股份价格变动的，P 应按照股转系统公布的或者经股转系统同意挂牌公司公布的除权（息）参考价计算公式进行相应调整。

（三）回购数量

1.3 本协议项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受让的股份数量不超过甲方受让的初始做市库存股200,000股及其因权益分派孳生的送、转股数量。具体受让数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甲方可视交易情况发出单次或多次书面受让通知。

做市商单次约定的回售数量不超过本次受让的股份数量。做市商不存在对做市申报或成交价格、数量、金额进行承诺等可能影响做市报价的情形。做市商与挂牌公司股东作出回售的约定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商做市业务管理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

三、 回售履约情况

2024年7月30日，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按照相关约定进行回售，回售价格为1.30元/股，回售数量为213,400股。剩余待回售数量为0。

四、 备查文件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张顺庆先生关于诺龙技术做市库存股票回售协议书》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日